

友善路人甲生活提案-反性別暴力行動方案徵選

一、活動緣起

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簡稱婦援會)長期投入親密關係暴力防治工作，發現性別暴力的發生原因，除了個人因素之外，更重要且時常被忽略的是社會文化因素，唯有反暴力成為公民意識，改變暴力的社會文化，性別暴力才有可能被消弭。

婦援會以「旁觀者介入」(Bystander Intervention)作為暴力預防工作的核心理念，在社區及校園中積極推動「友善路人甲」的宣導工作，藉此提高每一個公民影響他人及遏止暴力的動機。「友善路人甲」是生活中的重要他人，以積極主動的態度改變暴力文化，成為性別暴力預防的種子，擴大改造社會文化的正向效應。

二、活動目標

鼓勵社會大眾以「友善路人甲」的行動策略，在社區或校園中，發起親密關係暴力預防或婦幼性別友善的反性別暴力行動方案，集眾人之力共同營造無暴力的友善生活與學習環境。

三、主辦單位

- 主辦單位: 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 補助單位: 震旦集團陳永泰公益信託基金

四、參賽資格

- (一)大專組：目前就讀國內大專院校在學學生組隊參加，每隊以 2 到 5 人為限。
- (二)社區組：地緣社區如村里辦公處、管委會、發展協會、志工隊、守望相助隊、民間社團或社會大眾組隊參加，每隊以 2 到 5 人為限。
- (三)每人限參加一組，每組限提一案。

五、徵選主題

親密關係暴力議題宣導或防治行動、婦幼友善環境營造、反性別暴力相關宣導與行動。

六、徵選項目

(一) 第一階段方案徵選：

- 參賽團隊須依據社區或大學校園現況與需求，設計行動方案。
- 方案須符合「友善路人甲」精神。有關「友善路人甲」之理念與行動策略請參考活動網頁。
- 方案內容須包含：方案名稱(主題)、方案目標、方案執行方式、方案實施對象及地點、期程、預期成效。
- 提案須具可執行性，建議參賽團隊須與方案實施地點有地緣關係，並於方案設計

中納入在地特性、問題、需求與資源。

(二) 第二階段行動競賽：

- 第一階段入圍團隊，須參與友善路人甲工作坊(每一組入圍團隊至少推派 2 人參與)，並於 107 年 1 月 2 日前執行完成方案，執行方案期間應以文字、影像或圖像等方式紀錄方案執行過程並完成成果報告，始可領取第一階段入圍獎金及參與第二階段競賽活動，並於 107 年 1 月 20 日決選發表會進行 15 分鐘簡報。
- 入圍團隊須於 107 年 1 月 2 日(二)17:00 前提供成果報告電子檔，成果報告包括計畫執行摘要表、執行計畫書(不得超過 A4 紙 10 張)、競賽發表會報告簡報。電子檔請以 OFFICE 2003、OFFICE 2007 相容軟體為主，恕不受理其他格式之檔案內容。電子檔案請 E-mail:ACT@twrf.org.tw。未準時繳交或規格不符者，視為自動放棄第二階段參賽資格。

七、評選標準

(一) 第一階段評審評分項目與給分比例:

由本會遴聘委員依下表評分項目評選，大專組與社區組將依評選積分排序各選出前六隊為入圍團隊。

評分項目	說明	給分比例
完備度	方案切合徵選主題，方案設計符合「友善路人甲」精神，可執行程度高	40%
適切性	方案符合在地特性、需求，並結合在地資源	40%
創意度	方案設計具獨特創意與原創性	20%

(二) 第二階段評審評分項目與給分比例:

- 第一階段入圍團隊將由本會遴聘委員依下表評分項目評選，大專組與社區組各評選出特優、優選及佳作各一隊，共六隊。
- 網路人氣票選活動:為擴大「友善路人甲」的影響力，主辦單位將藉由網路人氣票選，讓競賽方案得以被大眾所關注，107 年 1 月 3 日於網路平台公布競賽方案，開放網路票選。票選時間為期 7 天，票選截止日統計各組得票數，各組依票數排序獲得 10、8、6、4、2 分。

評分項目	說明	給分比例
推廣力	方案的影響力及執行效益	60%
執行力	方案能以文字、圖片或影片清晰說明理念及記錄執行過程	30%
網路人氣	網路票選，網友支持歡迎度	依票選名次給分，最高 10 分，佔總分 10%

- 若參賽作品未達前項評選基準，得「從缺」或「調整名額」，參賽團隊同意尊重評審決議，對評審結果不得提出異議。

八、競賽獎項

- (一) 第一階段方案徵選：大專組與社區組各評選六組入選團隊，入圍團隊於執行方案後獲得獎金新臺幣壹萬元整。
- (二) 第二階段行動競賽：大專組與社區組各評選出特優、優選及佳作各一隊，共六隊。
 - 特優者獎金新臺幣伍萬元整及獎狀，大專組與社區組各一組；
 - 優選者獎金新臺幣參萬元整及獎狀，大專組與社區組各一組；
 - 佳作者新臺幣壹萬元整及獎狀，大專組與社區組各一組。
- (三) 網路人氣票選抽獎活動：主辦單位另舉辦參與網路票選活動網友抽獎活動，得獎者可獲得獎金壹千元整，共三名。
- (四) 參賽團隊成員須於受領獎金前繳交切結同意書指派一代表者受領獎金，代表者受領獎金者應依相關稅法規定繳交稅金。

九、報名方式

- (一) 參賽團隊須填妥報名表件並確認資料正確，恕不接受修改，資料不齊及超過徵件截止日者（以郵戳為憑）視為未完成報名手續；
- (二) 報名表件包括：
 - 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行動方案計畫書書面資料及電子檔案各 1 份。計畫書請以 A4 紙印出，編列頁碼，並以長尾夾固定；
 - 報名相關表件可至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網站下載，www.twrf.org.tw；
 - 凡報名大專組者，報名時需具備國內大專院校在學學生身份(含研究生)，且必須在報名時提供學生證正反面影本。
- (三) 報名表件繳交方式：
 - 書面資料郵寄地址:10356 臺北市大同區民生西路 240 號 10 樓，收件人:台北市婦女救援基金會，信封請加註「友善路人甲生活提案」；
 - 電子檔案請 E-mail:ACT@twrf.org.tw，郵件主旨請註明「友善路人甲生活提案」；
 - 欲確認是否報名成功，可主動以電話或 E-mail 與工作小組確認。來電時間請於週一至週五 AM9:30~PM18:00，電話：02-2555-8595 分機 52；E-mail：ACT@twrf.org.tw。
- (四) 主辦單位不退回參賽團隊所繳交各項文件與資料，請參賽團隊自行保留原始檔案與文件。

十、競賽時程

報名期間	5月15日到9月25日
第一階段徵選入選團隊公告	10月2日
友善路人甲工作坊	10月14、15日(暫定)
入選方案執行與輔導	10-12月
繳交成果報告	107年1月2日
第二階段競賽發表會	107年1月20日(暫定)

十一、 注意事項

- (一) 參賽者務必尊重智慧財產權，切勿仿冒或抄襲他人創作。入選或獲獎方案若違反徵選辦法或相關法律規定，主辦單位得取消入選或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等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 (二) 本徵選競賽活動講求團隊合作，方案設計與執行須為參賽團隊共同著作。參賽團隊著作權及成員間之權益事項，宜由成員間自行協調，並於報名表提供參賽團隊全部成員資料予主辦單位，以茲證明。參賽團隊成員須指派一代表者受領獎金，代表者受領獎金者應依相關稅法規定繳交稅金。參賽團隊各成員間就其相關權益所衍生之事宜，概由參賽團隊各成員間自行協調，與主辦單位無關。
- (三) 經入選或獲獎之團隊同意無償授權予主辦單位公開發表其入選方案以及非營利用途之重製、改作、編輯或發行等權利的行使。
- (四) 上述各組提案計畫施作地點及服務對象須以台澎金馬地區為範疇，主辦單位擁有認定權利。
- (五) 凡報名者，即視為同意本活動辦法之各項內容及規定。

十二、 主辦單位聯絡方式

諮詢電話：02-25558595 分機 52

E-MAIL:ACT@twrf.org.tw

**「友善路人甲生活提案」
徵選報名表暨授權同意書**

行動方案名稱				
參加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大專組		<input type="checkbox"/> 社區組
參賽者姓名 <small>*參賽者 1、2 為主要聯絡人</small>		1.	2.	3.
		4.	5.	
所屬學校/社區				
聯絡資料	參賽者 1	聯絡電話		
		E-mail		
		戶籍地址		
	參賽者 2	聯絡電話		
		E-mail		
		戶籍地址		
行動方案簡介 (200 字以內)				
<p>授權使用同意書</p> <p>茲同意遵守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友善路人甲生活提案甄選競賽」之各項規定，參賽作品確係本參賽者之原創作品，如發生仿冒抄襲情事者，願負起全部法律責任。</p> <p>經評選人選方案之參賽者同意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得公開發表入選方案，並無償授權非營利用途之重製、改作、編輯或發行。</p> <p>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財團法人台北市婦女救援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p> <p>全部參賽者簽章：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2017 年 月 日</p> <p><small>*注意事項：未簽署授權同意書者，不予受理報名。</small></p>				